# (附件二)

# 桃園市 111學年度第2學期中學資優學生與大師對談活動講座

【**家長同意書】**

|  |
| --- |
| 茲同意 （學生姓名）參加桃園市 111學年度第2學期中學資優學生與大師對談活動講座，在活動期間內督促其遵守承辦單位之規定並全程參加。並同意承辦單位因記錄活動需要，無償使用其肖像（包含照片及動態影像），並得以展覽、宣傳、相關印刷品製作及光碟或數位化方式重製。**此致****桃園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**監護人簽章：日期：112年 月 日 |
| **備註** | **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為確保參與活動人員健康，進入校園時請自備配戴口罩，參與學員請配合入校時量測體溫等防疫措施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政策及規定如有調整，本防疫注意事項將配合修正。** |